

证券代码：601990

证券简称：南京证券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17 号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4 年 6 月 19 日在公司总部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材料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7 名，实际出席 7 名（其中监事黄涛、田志华、鲁振国以视频方式出席会议）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等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秦雁主持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作出如下决议：

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授权有效期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关联监事黄涛、田志华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6 月 20 日